2022年湘西州人民检察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指导全州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实施，对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具体为：

1、依法向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工作，部署检察工作任务，指导各项检察业务的开展。

2、对重大刑事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行政监督。

3、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依法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5、对州县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或提请省人民检察院撤销。

6、负责应由州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全州检察机关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7、对全州检察机关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8、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或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9、对检察机关的业务工作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检察机关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

10、开展法医、文检、视听、司法会计等检察技术工作。负责全州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司法警察及其他检察人员；

11、负责全州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组织指导全州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12、**协同州委主管部门依照干部管理权限对相关人员进行管理和考核。

13、规划和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14、管理机关在职干部和离退休干部。

15、负责其他应当由州人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湘西州人民检察院机关本级现有16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新闻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检察技术部、计划财务装备部、政治部（司法警察支队）、机关党委。湘西州人民检察院只有本级，无其他预算单位，因此本预算仅含本级预算。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央财政补助和上年结余结转资金。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726.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03.86万元，中央财政补助733.14万元，上年结余结转589.61万元，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收入较去年增加564.44万元，主要是因为上年结转结余较去年增加475.8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88.63万元，中央财政补助与上年数一致。

**（二）支出预算：**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3726.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6.94万元，公共安全支出3073.94万元，教育支出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6.9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3.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0.27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564.4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126.94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增加380.72万元，教育支出减少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109.8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32.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15.59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726.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6.94万元，占3.41%；公共安全支出3073.94万元，占82.49%；教育支出5万元，占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6.95万元，占6.35%；卫生健康支出113.51万元，占3.05%；住房保障支出170.27万元，占4.5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2894.58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832.03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专项业务费、其他运转类（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资金等，其中：业务工作专项支出590.86万元，主要用于办案设备购置、检察听证室建设、档案数字化、检察干警基金、中心机房升级改造、扫黑除恶办案经费等方面；运行维护经费102.7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地方中心工作经费、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等；其他事业发展资金138.41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等。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如考虑中央财政补助，按全口径统计，2022年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1171.37万元，比2021年增加107.73万元，上升10.13%，主要是办理专案增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三公”经费预算：**如考虑中央财政补助，按全口径统计，2022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9.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69.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未超过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5万元，拟召开全州检察长会议1次，人数38人，内容为全州年度检察工作总结及布置，预算1.6万元；其他会议4次，人数132人，预算3.4万元，内容为各部门组织的全州业务会议。培训费预算5万元，拟开展12次培训，人数152人，内容为各业务部门组织举办的业务及素能培训和参加上级单位组织的业务培训。其中：业务培训12次，人数126人，内容为刑事检察业务培训、职务犯罪检察业务培训、公益诉讼业务培训、司法警察业务培训、控告申诉业务培训、检察监督业务培训、案管业务培训、保密培训、新进人员入职培训、书记员培训、财物统管业务培训、政工业务培训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工程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0台，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2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3726.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94.58万元，项目支出832.03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其他问题说明：**2022年湘西州人民检察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和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所以表15、16、17、18、19、20、21无数据。

1. 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